

电子信息制造业 2025 – 2026 年稳增长行动方案

电子信息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产业，是稳定工业经济增长、维护国家政治经济安全的关键领域。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稳增长摆在首要位置，推动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努力实现工业经济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制定电子信息制造业 2025 – 2026 年稳增长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强化改革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统筹好总供给和总需求，优供给、扩需求、强创新，进一步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统筹好培育新动能和更新旧动能、做优增量和盘活存量，深化产业内生动力，以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沉稳应对外部环境急剧变化的不确定性，提振产业发展信心。持续提升关键核心技术、强化产业链供应链枢纽等“硬实力”，加强标准、品牌、生态等“软建设”，保持电子信息制造业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为工业经济稳增长

长提供有力支撑。

坚持有为政府与有效市场相结合，提高行业治理能力，尊重市场规律，形成市场作用和政府作用有机统一、相互补充、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的格局。坚持做大总量与提升质量相结合，巩固已有产业规模，培育壮大新兴增长点，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坚持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相结合，提升高端供给能力，优化重点领域产业布局，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坚持自立自强与开放合作相结合，强化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坚持高水平对外开放，深度嵌入全球电子信息制造业分工体系。

二、主要目标

2025－2026 年，主要预期目标是：规模以上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平均增速在 7%左右，加上锂电池、光伏及元器件制造等相关领域后电子信息制造业年均营收增速达到 5%以上。到 2026 年，预期实现营收规模和出口比例在 41 个工业大类中保持首位，5 个省份的电子信息制造业营收过万亿，服务器产业规模超过 4000 亿元，75 英寸及以上彩色电视机国内市场渗透率超过 40%，个人计算机、手机向智能化、高端化迈进。

三、工作举措

（一）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深化构建高质量供给体系

1. 推动电子整机高端化，提升产品供给水平

聚焦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面向行业应用和消费场景，

统筹专项资源，持续强化电子产品供给水平。促进人工智能终端迈向更高水平智能创新，推动智能体与终端产品深度融合，制定人工智能终端智能化分级方法和标准，鼓励各地推动人工智能终端创新应用。推动手机、个人计算机、家庭网关设备、视听设备、服务器等整机和零部件迭代升级，持续提升打印机、复印机、扫描仪等计算机外设可靠性，打造新型显示、智能安防、车载计算、智能可穿戴、智慧健康养老、智慧家庭等新兴产品，研发高性能轻量级扩展现实（XR）等新型终端设备，鼓励创新产品形态、提高质量水平、培育高端品牌。加快提升新一代整机装备供给能力，推动 5G/6G 关键器件、芯片、模块等技术攻关，加强 6G 技术成果储备。

2. 优化产业布局，改善产业结构

围绕国家区域战略布局和重点产业集聚区，因地制宜推动差异化、特色化有序发展，科学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打造一批国际领先的电子信息产业基地、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推动电子信息领域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加快向世界级迈进。落实《关于促进制造业有序转移的指导意见》，发挥产业转移发展对接活动引导作用，完善产业在国内梯度有序转移的协作机制。在破除“内卷式”竞争中实现光伏等领域高质量发展，依法治理光伏等产品低价竞争。引导地方有序布局光伏、锂电池产业，指导地方梳理产能情况。实施光伏组件、锂电池产品质量管理，深入落实《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等文件，强化与投资、金融、安全等政策联动，推动行

业技术进步。加快研究以强制性国家标准为基础的储能电池产品安全推荐目录。支持协会商会建立行业自律机制，加强重点行业监测预警和风险提示，有序调整产业规模。

3. 加强上下游对接，提升产业链协同水平

充分发挥产业链“链主”企业和龙头企业“以大带小”、示范带头辐射作用。鼓励中小企业专注细分领域差异化发展，提升产品和服务可靠性。完善电子信息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和创新性中小企业、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等优质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建立以产业链“链主”企业和龙头企业为中心、中小企业分工配合的多层次企业协作体系。支持符合条件的电子信息制造业企业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落实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加快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的消费电子、时空信息等专精特新企业和单项冠军企业。鼓励地方定期开展产业链供需对接，用好全国中小企业服务“一张网”，支持深化供应链金融体系，形成大中小微企业常态化、长效化的沟通机制。

4. 健全标准化工作机制，引领质量建设

进一步提高行业标准的“时、质、效”，加快行业标准立项，压缩标准制定周期，更好发挥标准对产业发展的引领作用。制定重点领域标准化路线图，一体化推进重点领域标准制修订、标准宣贯、检验检测、认证评估等标准能力建设，开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加快将创新成果转化为标准，加强重点领域标准关键技术指标试验验证。推进《制

造业企业质量管理能力评估规范》行业标准宣贯实施，指导电子信息制造业企业提升质量管理能力。深度参与重点领域国际标准化活动，推动中国标准“走出去”。加快制定《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唯一产品识别码》强制性国家标准，加强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监督检查。印发实施《智慧家庭综合标准化体系建设指南》，推进家庭生活空间绿色化、智能化。

5.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促进可持续创新

围绕电子元器件、新型电子材料、电子专用设备等重点产业的技术保护需求，制定知识产权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开展知识产权质量评价，夯实知识产权布局质量根基。加快推动专利池产业链整体布局，鼓励探索开展专利开源，畅通许可信息公开和对接通道。加强知识产权海外布局风险评估，支持专业机构和行业组织跟踪研判电子信息制造业重点领域知识产权发展态势，帮助企业开展核心产品、核心技术知识产权海外布局。

（二）促进国内外市场畅通经济循环，深挖需求潜力

1. 扩大新场景，挖掘大众消费潜力

围绕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求，推动内需消费提质扩容。深入落实提振消费专项行动，鼓励金融机构围绕电子信息产品发展消费金融业务。强化技术和产品形态创新，提振手机、电脑、电视等传统电子产品消费。指导相关企业充分挖掘市场需求，利用社交媒体、线上广告、产品发布会、行业展会和体验店等多渠道宣传新技术新产品，积极参与电商平台、

实体商超推出的消费电子产品促销活动，加强供需精准对接，唱响“国货潮牌”，激发消费者消费潜力。支持可穿戴设备在医疗、交通、教育、应急、健康等典型场景终端研发，培育壮大新增长点。

2. 培育新业态，强化行业应用赋能

围绕新型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的重点任务，全面发挥电子信息制造业承载和赋能作用，强化千行百业应用牵引，积极培育产业新业态。推进电子信息基础设施和新型城市基础设施融合建设，面向工业、文旅、教育、健康、智慧城市等领域需求，遴选推广一批北斗规模应用、先进计算应用、智能体育等典型解决方案。提升智能产品适老化设计水平，增加智慧健康养老优质终端产品供给。推进人工智能服务器、高效存储等先进计算系统建设，提升智算云服务水平，赋能科学研究、自动驾驶、生物医药等高算力场景。支持汽车电子、海洋电子、航空电子、医疗电子等产业发展，助推产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构建基于北斗的精准时空信息服务体系，促进北斗与人工智能、智能网联汽车、低空经济等领域深度融合。

3. 引导企业稳步走出去，深度嵌入国际体系

举办 2025 金砖国家新工业革命伙伴关系论坛，利用“一带一路”等多双边国际交流合作机制，落实与相关国家地区的工业合作备忘录，深化跨区域跨境合作，为电子信息制造业企业拓展国际市场搭建交流合作平台，巩固提升产业链供

应链枢纽作用。落实自由贸易区优惠政策，引导企业优化出口结构，提升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品牌国际竞争力。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电子信息展会，指导举办第五代精简指令集（RISC-V）产业大会等活动，支持有条件的地方举办智能消费电子展会。深度参与电子信息领域数字贸易的国际规则和标准制定，巩固贸易优势，提升产业国际话语权。优化产业链供应链国际合作布局，加强海外政策的跟踪分析，指导出海企业健康安全有序开展对外投资，开拓国际市场，加强对企业的法律服务和合规指导，妥善应对贸易投资纠纷。

4. 促进国际资源引进来，深化产业国际合作

坚定不移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扩充产业国际合作和贸易范围。加强对外资企业的政策宣贯力度，进一步增强电子信息外资企业在华长期发展信心，在中国大陆设立产线和研发中心，深化在华产业链供应链合作。持续推进半导体、光伏、锂电池、超高清视频、时空信息、新型显示等领域与有关国家地区间常态化交流合作机制。进一步优化外资营商环境，做好外资项目服务，切实保障外资企业在要素获取、资质许可、标准制定、政府采购方面的国民待遇，拓宽电子信息制造业外资企业融资渠道，在出入境、停居留等方面为外资企业人员往来提供更多便利。

5. 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稳妥应对国际贸易壁垒

充分利用国内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和内需潜力，强化国内

全产业链优势，增强自主可控的供应链韧性，帮扶企业有效应对国际贸易壁垒，稳定手机、电脑、电视等重点产品贸易水平。支持电子信息制造业企业发挥灵活性，提高供应链弹性，扩宽多元化贸易渠道。积极开展“外贸优品中华行”活动，推动优质电子信息外贸产品拓内销，促进企业内外贸一体化发展。鼓励金融机构扩大出口信用保险承保规模和覆盖面，加大对电子信息外贸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优化跨境贸易结算。鼓励优化通关等服务，进一步完善国际物流。探索建立电子信息领域国际合作专项工作机制，研究编制国别投资指南，指导有条件的地区、企业有序出海，优化电子信息领域国际产能布局。

（三）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

1. 加快重大项目建设，强化撬动作用

加力推进电子信息制造业大规模设备更新、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开工建设，充分发挥重大项目撬动牵引作用，推动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编制完善产业链图谱，有序推动先进计算、新型显示、服务器、通信设备、智能硬件等重点领域重大项目布局。聚焦行业垂直领域场景，切实推动算力转换为生产力，打造以跨平台计算框架为核心的计算生态，加快对多体系芯片、多类型软件、多元化系统的兼容适用，提升产业生态主导地位。加强 CPU、高性能人工智能服务器、软硬件协同等攻关力度，开展人工智能芯片与大

模型适应性测试。适度超前部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各地已建基础设施运营管理水平，强化服务器、芯片和关键模块的兼容适配。

2. 强化集成攻关，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

坚定不移推动“国货国用”，持续推动短板产业补链、优势产业延链、传统产业升链、新兴产业建链，加大对产业链关键企业的政策支持，提高企业根植性，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升重点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通过集成应用牵引，提高系统整体能力，提升元器件、零部件等产品可靠性、安全性。强化计算等领域芯片、零部件、整机系统等研发应用和配套适配。推进高精度、低功耗、低成本、高集成度北斗产品研发和产业化。推动研制智能工控计算机、工业智能相机、中大型可编程逻辑控制器等关键工控设备系统及操作系统。建立健全重点产品产能预警机制，及时发现潜在供应链断链风险。研究供应链成熟度评估体系，推动完善供应链成熟度评估标准制定、评估管理机制，全面开展服务器、打印机、存储、网络等供应链成熟度评估。部署实施一批产业链质量强链项目，开展质量共性技术攻关，强化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质量支撑。

3. 加强基础技术研究，抢占前沿领域高地

加强电子信息领域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强化行业关键共性技术供给。通过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相关领域重点专项，持续支持集成电路、先进计算、未来显示、新型

工业控制系统等领域科技创新。提升协同攻关效率，支持人工智能、先进存储、三维异构集成芯片、全固态电池等前沿技术方向基础研究。面向光子领域重点环节开展技术攻关，加大对高速光芯片、光电共封等领域的研发投入力度，推动光架构与现有电架构体系生态融合。谋篇布局时空信息产业，一体推进卫星定位、导航、授时、遥感、地理信息系统（GIS）、通信、网络等协同发展，突破多源融合定位、室内外无缝定位、低轨导航增强、自适应抗干扰防欺骗等北斗关键技术。加快网络化、开放化、智能化、协同化的新型工业控制系统和操作系统架构体系研究。加快推动 RISC-V 产业发展，促进产品技术研发、标准体系建设、应用落地和国际化合作。

4. 强化企业主体地位，加快科技成果产业化

推动创新型企业成为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的主体。加强企业服务，落实增值税加计抵减等政策。推动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建设更多新型研发创新载体，联合高校、科研院所面向产业需求，共同参与国家科技创新项目等科研攻关。引导技术转移中心专业化市场化发展，探索科技成果先使用后付费方式。培育一批高水平科技型企业孵化器，加快建设国家统一技术交易服务平台。聚焦新兴增量市场，推动一批应用前景明朗的技术成果转化和应用示范。加快重点领域中试验证平台建设，加强标准、知识产权等行业管理平台和测试验证平

台等行业服务平台布局。强化企业能力建设，提高企业竞争力。指导开展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深度行”活动，促进供需精准对接，持续提升产业化发展水平。

5. 深入推动数字化转型，增强企业竞争力

深入落实《电子信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加快推动电子信息制造业先转、快转、好转，强化电子信息服务化水平，赋能千行百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重构组织运营模式，提升核心竞争力。强化软硬协同，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制造业全行业全链条普及应用，编制重点产业链数字化转型场景图谱及要素清单，凝练重点行业应用需求，培育一批面向典型场景的数字化转型通用工具产品、解决方案和服务商。鼓励企业开展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模型（DCMM）评估，加强人工智能高质量数据集建设，探索数据流通激励机制，加快数据要素价值释放。

6. 强化人才资本支撑，夯实要素基础

以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为主体，以人才、资本为支撑，打造电子信息制造业一体两翼工作机制。推动产业教育融合，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在电子信息领域，实施好“制造业人才支持计划”“万人计划科技创业领军人才”等国家级重大人才项目。面向产业实际需求，支持重点高校持续强化集成电路等电子信息重点学科建设。指导电子信息产教融合行业组织，梳理电子信息制造业岗位图谱，研究编制专业人才培养标准和专业人才评价规范，加强人才趋势预判，强化

产业工人队伍建设，建立服务平台推动校企人才、科研成果对接。纵深推进产融合作，构建与产业创新相适应的金融服务体系。发挥好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等产业基金引导作用，国家产融合作平台助企融资纽带作用，实施“科技产业金融一体化”专项，指导耐心智慧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鼓励企业合理兼并重组、转型升级等，促进“募投管退”良性循环。探索建立电子信息产融结合行业组织，根据重点产业链和重点领域发展需求，举办专场活动加强融资对接，鼓励金融机构为重点企业量身定制金融产品，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方案。

四、保障措施

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政策宣贯，扩大政策指导效果。压实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落实责任，强化协调配合。指导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结合实际完善政策配套措施，因地制宜发挥优势，尤其要推动电子信息制造业营收前13名的重点大省（市、区）奋勇争先。实行台账式管理，定期评估各项举措落实情况，不断完善稳增长政策工具箱，及时调整稳增长工作重点。持续完善电子信息制造业运行调度机制，加强对重点地区、重要领域、主要企业运行情况的监测。每季度开展稳增长专题调研，组织召开行业发展形势分析座谈会，动态掌握行业发展趋势，对苗头性、倾向性、潜在性问题进行预警分析，做好政策储备。聚焦重点领域、重点问

题成立专项工作组，搭建行业管理部门、地方政府部门、协会商会、企业和科研事业单位沟通协作平台，充分利用现有资金渠道、平台资源，为企业发展纾困解难。大力挖掘地方、协会商会、企业稳增长典型案例，总结提炼和推广可借鉴的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强化政策规划衔接落实机制，加大重点领域政策规划引领，做好与“十四五”规划收官、“十五五”规划开局发展目标有效衔接。加强电子信息制造业与能源、交通、文旅、信息通信、广播电视等行业在政策规划、标准法规等统筹。